

证券代码：837872 证券简称：和烁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上海和烁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上海和烁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锡和烁丰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和烁丰/全资子公司”）因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额度以银行最终审批结果为准。具体如下：

无锡和烁丰拟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申请 1,5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由无锡市联合中小企业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联担保”）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股东朱小峰、陈英磐、梁雁扬、王和先生无偿为本次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公司股东朱小峰及其配偶陈国翠、公司股东陈英磐及其配偶金宁航、公司股东梁雁扬及其配偶陈丽屏、公司股东王和无偿为国联担保向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的关联企业上海大容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江苏源源山富数码喷绘科技有限公司、无锡环宇包装材料有限公司无偿为国联担保向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

保证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上述综合授信经授信银行批准后，双方将就综合授信办理相关手续，上述拟申请的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借款金额，实际借款金额按无锡和烁丰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在授信额度内以无锡和烁丰与银行实际签订的借款金额为准。借款期限和利率均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申请授信额度的必要性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全资子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通过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融资方式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优化全资子公司资本结构，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该项议案。

回避表决情况：因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不对该议案进行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上海市和烁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上海和烁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0日